

金奴才功者自傳

蒲寇華盛頓著
項遠村譯

黑奴成功者自傳

開明書店出版

傳自者功成奴黑

版初月八年一十二國民
版五月一年六十三國民

角二元一幣國價定冊每

印刷者

發行者

翻譯者

著作者

開明書店

代表人
開明書店
范洗人

項遠村

B. Washington

印翻准不 * 權作著有

江 序

項遠村先生以近譯美人蒲寇華盛頓所著 *Up from Slavery* 一書見示，並屬爲之序其端。余讀竟不禁慨然嘆曰：自近世平等主義大昌，舉凡世胄門閥之舊觀念，掃除以盡，出身寒微之士，皆得爭自濯磨，力求上進，此不惟歐美各國爲然，三十年來，吾國其尤著矣！芝草無根，醴泉無源，特出之英，固非遺傳與環境之所能限也。雖然，又豈不其質而徒託其名者所可賀然假借者乎？蒲寇華盛頓出身黑籍，一生歷盡艱辛，卒抵於成功之境。凡讀斯書者，殆無一不爲之太息敬仰，認爲實至者名必歸，事固不可以倖致也。獨怪近世挾階級仇視心理者，不求自立品格，不務正當工作，徒事叫囂衝突，排人而利己，以爲如此便可以取得個人相當地位，卒之羣衆之同情未洽，而社會固有之秩序已紊亂矣。此寧非蒲寇華盛頓之罪人乎？項君之譯此書，且易以「黑奴成功者自傳」之名，吾知其具有深意在。一般徘徊歧路之青年，得此可以作指南之針，而一端個人努力之趨向，其有功於吾國社會，豈淺鮮哉！

民國二十年九月江恆源

楊序

吾友項遠村先生爲一文學家，尤其對於詞曲有極深遠的研究，想不到他在今年暑假內，竟會把 *Up from Slavery* 這本書譯成了，改名「黑奴成功者自傳」。這本書的內容，讀者自會明瞭，無庸我贅述。不過非有遠村這樣的天性純摯，文筆生動，決不能把原著者蒲寇華盛頓的心事，寫得這樣透澈，這是我敢鄭重介紹於讀者的。

現在一般人心目中，所謂成功人，非達官顯人，即巨商大富，這種觀念和以前的「秀才落難中狀元」有什麼不同呢？至於特立獨行，不求聞達之士，世俗方以爲潦倒終身，大失敗而特失敗，那裏配稱成功人呢？天下滔滔都懷了這樣見解，所以社會弄到這樣勢利齷齪。遠村獨具卓識，竟敢奉腰無寸金，位卑祿薄的黑人蒲寇華盛頓爲成功人，這一點很值得吾們注意和敬佩的。

唉！資本主義早已到了末日，封建思想亦不應存在，難道還可以「富貴榮華」教訓後生嗎？吾們看蒲寇華盛頓出身微賤，到後半世也不過爲黑人隊裏窮教師，然而他能抱定他的「向上」主義，努力的幹而不知其他，不但以「自立」爲滿足，還犧牲一切去幹「立人」的事業，提高他們民族的地位，以求獲得真正的自由解放，這種人格和精神，實在使吾人對之佩服無量。除了印度阿三的老先生甘地以外，能有幾人！唉！堂堂華族，襲了數千年文明的空架子，不知自愛，內亂不已，外患急迫，民族的體面，剝削無餘。吾要大聲疾呼的問中國的甘地何在？蒲寇華盛頓何在？遠村此書，或不僅是青年修養讀物，亦可作醫世箴言吧。

中華民國二十年九月楊衛玉識於中華職業教育社

潘序

成功的解釋，在一般人看來，往往僅注重在個人，在職位，在財富；不知真正的成功，在全社會，全民族，在事業的奮鬥，在志願的成就；決不是個人顯達，有財有勢的話頭。不然，一將成功萬骨枯，把許多人的血和性命，換到一個人的祿位，這算成功麼？擄取人家的血汗，換到一個人的享樂，這算成功麼？如果一人犧牲，萬衆幸福，這一個人便是成功，而值得景仰的。所以個人失敗，不算什麼事，祇要我的志願達到了，那麼，殺身成仁，何嘗沒有價值。再進一步說，一個人一生奮鬥，茹苦含辛的向着正義公道上走去，一心爲社會爲民衆謀幸福，那末成功不必自我，即使中道殒喪，前者仆，後者繼，一定有許多人跟我來幹的。中山先生革命四十年，臨死還說革命尚未成功，可是中山先生一心爲我們謀幸福，謀樂利，我們總是景仰崇拜，認爲我們中華民國的成功人。印度甘地先生，對英政府作無抵抗的抵抗，自紡自織，以不合作主義號召印人，印人靡然從風，以此一致不合作的精神，與英政府抗，英政府無可奈何，亦不得不改變其方針，而與之周旋；此刻印度獨立，雖還沒有成功，可是甘地的爲人，我人不能不認爲偉大爲成功了。

蒲寇華盛頓出身於黑人隊裏，奮鬥向上，歷盡艱辛，雖後半世也不過是黑人隊裏一個窮教師，最高也不過做到校長，得到碩士學位，說不到顯親揚名，說不到榮華富貴，可是他獨能忠於自己的主張，只知向着利人利社會利同族方面拚命的幹下去，他又沈醉於人家所不屑爲的事業，而始終沒有見異思遷的念頭；犧牲了自己，便把他同族的地位提高，同族的生活確定，同族的自由獲得，世界解放黑奴的大事業，林肯做了前半段，後半段的工作，完全是蒲寇華盛頓做的，這種自立立人的工作，是何等偉大，何等光榮，這還不算成功人麼？

本書的譯者項遠村先生，生平致力於教育事業，尤注重於青年的修養，今年暑假中，他便把 *Up from Slavery* 這本書譯成了，改名黑奴成功者自傳。吾讀了以後，受到很大的感動，和很深刻的刺激，恰在日本蹂躪遼吉的時候，吾看了以後，不由地流下許多熱淚下來，以黑人處境的沈淪，倘且有蒲寇華盛頓其人，為民族奮鬥，為民族爭光榮，以達到真的被解放的地位。我中華民國的民族，是一個獨立的國家，是一個獨立的民族，竟被無賴國家蹂躪至於如此，難道我國民族竟黑人之不如麼？怎樣勸告我國國民人人來一讀此書？

連帶我還要介紹的，便是遠村尊人如松先生，自小出身於窮困之中，以數十年之辛苦奮鬥，赤手空拳，成家立業，至死猶忠於他的業務。成就雖不如蒲寇華盛頓，可是如松先生的已立立人，忠於人，忠於社會，詔示青年人以應取的途徑，卻完全相同。那麼，遠村此書，雖是寫蒲寇華盛頓，不啻寫了如松先生。

中華民國二十年九月潘文安

譯序

本書作者蒲寇華盛頓 (Booker Washington) 出身微賤，但能刻苦奮鬥，先之以自立，隨後憑藉了自己掙扎出來的力量，推及於他底同民族，以謀立人，畢竟成了個黑白兩族一般地推崇的人物。他於放奴令頒佈以後，主張黑人雖已脫了奴籍，得了自由，但如不給他們適當的教育，培養他們自立的能力，以致於不能自謀生活，是不能認為得了澈底解放的。他不單主張個人應當自立，而且一切的人，而且整個的民族，都應當自立。謀自立便應當先從教育入手。他對於教育，最反對的，是書本上的鑽研，是有階級的造成，是好高騖遠的引誘。他主張以學生們入世後的生計為對象，而給以適應社會需要的培養。他主張良好習慣的養成。他主張日常生活的改善。他主張學生們能夠自給，能夠自立。他抱着這些主張，因而他所要努力實施的，是手腦並用的教育。一言以蔽之：他所要造成的，不是社會的消耗者，人類的蠹蟲，卻是生產者，是有所貢獻於人類幸福的一班有用青年。他對於黑人取得政權之問題，主張黑人剛被解放，不應捨其本而務其末。所謂本，就是要從他所主張的教育方法，把整個民族，統下一番準備工夫，打定了堅穩不拔的基礎。那時，政權自然不求而可獲的了。他對於自己的主義，信心極堅，不避千辛萬苦，不顧旁人譏議——那時美國人的思想，和現在大不相同——身體而力行之，卒至於成功。這是我們最所欽佩的。

譯者不把這書名 *Up from Slavery* 直譯作「從奴籍向上」，偏改作「黑奴成功者自傳」。這成功人的稱呼，不是像世俗的所見，惟有那些據高位，享厚祿，擁巨資，載盛譽，或者學術上有所發明，業務上有所創獲的，纔能當之而無愧。這些，蒲寇華盛頓 一樣也沒有。他前半世不過是奴籍中的一個苦小子，鹽竈礦穴中的一個苦工，亨白登 職

工師範學校中的一個苦學生，後半世也不過是黑人隊裏的一個窮教師，時而作工，時而教書，時而奔走游說，時而沿門募捐，最高不過做到校長，得到碩士學位，說不到榮宗耀祖，說不到腰金紵朱。我稱他為成功人，只因他忠於自己的主張，只知向着這方面蠻幹下去而不知其他；只因他沈醉於旁人所不屑為的職業，而始終沒有見異思遷的念頭；只因他不獨以能自立為滿足，還得犧牲一己去幹立人的事業；只因他底同族，因他畢生底努力而地位真的提高了，生活真的確定了，自由真的獲得了，解放黑奴的大事業，林肯做了前半段，那後半段卻是蒲寇華盛頓做的，這可不叫他做成功人嗎？

這書前半只是自立的歷史。我們看他沒有種族門第的憑藉，卻嘗了千辛萬苦的滋味，掙扎着求學，刻苦着作工，只是被自立做人的一念所衝動。這是我要給那些養尊處優慣了的少爺學生看着，自知慚愧，而資以為模範，想個改絃易轍的方法。後半是立人的歷史，作者描寫自己辦學的艱苦，對於教育的主張，和實施這主張的步驟，末了，我們看見他希望那些黑同胞怎樣纔能達到真的被解放的地位。這是要給我們許多一同從事於教育事業，以及那些高呼什麼什麼解放而不曉得什麼是解放真諦的看的。

譯者自己也是一個從事於教育事業的。我在譯寫的當兒，把自己的工作和作者的經過相比，覺得無一處可以比得上。我枉空辦了十幾年教育，我羞愧得要死，我幾乎不配縱筆譯下去。反之，我底先父，出身雖不像蒲寇華盛頓那麼微賤，卻也單憑赤手空拳，掙扎出個自立的道理來，畢竟忠於一業，盡瘁而死，這倒和這書作者有些相像。——雖然作者自述，沒有寫到臨死的敘那間——以力圖自立好像蒲寇的父親，生出教育他人不像蒲寇的不肖子，這是譯者無顏以對一般讀者的。

目次

第一章	羣奴中的一個奴隸	一
第二章	兒童時代	一五
第三章	爲受教育而奮鬥	二五
第四章	扶助他人	三五
第五章	再造時代	四〇
第六章	黑種人和紅種人	五一
第七章	初到脫斯基奇	五九
第八章	授課於馬廐雞棚中	六三
第九章	不安寧的白晝和不入眠的夜晚	七〇
第十章	勞作教育	七六
第十一章	人類的同情心	八三
第十二章	募捐的進行	八八
第十三章	最後的話	九六

第一章 羣奴中的一個奴隸

在早及尼亞州弗蘭克林縣的一個墾殖場裏，我出得娘胎，就是個奴隸。我的確在什麼場所和什麼日子誕生的，現在卻不能十分確定；但無論怎樣，我猜想總得生在某個地方和某個時候的。大約據我所能知道的，我是生在一個位於十字路口的郵局叫做海爾福特的左近；那年份是一千八百五十八或一千八百五十九年，月 and 日，卻不知道了。早先的印象，只有關於墾殖場和奴隸區域的，現在還能深深地留在我底腦痕裏——這奴隸區域是那墾殖場底一部，奴隸們底住屋就在這裏。

我最初的生活，是在那最悲慘，最淒涼，最不景氣的環境中度着。這不是因為我底主人們特別兇惡，所以這般說；其實，同別家主人比起來，他們決不是兇惡的；就是因為我是生在一個真正奴隸住的木屋裏，十四呎寬十六呎長的大小，我和我底母親，一個哥哥，一個妹妹，一塊兒住在這木屋裏邊，一直到南北戰事之後，我們被宣布自由，才得離開。

關於我祖宗底事蹟，差不多一點也不知道。只有從前在奴隸區域裏，曾經聽得有色人種們低聲密談些早先奴隸們底苦處，說他們從非洲裝運到美洲的當兒，半路上受了好些痛苦；當然我母系方面的祖宗，也包括在內。但是我總沒法兒得到一點可以顯然明白我家歷史的正確消息；只有母親，我是記得的，她有一個異母兄弟，和一個異母妹子。當奴隸制度盛行的時候，人們不很注意什麼家族歷史和家族紀事——就是黑人底家族紀事；所以我現在只能

猜想：當時我底母親，因為惹起了一個買主底注意，便給買了去，後來這買主就成為她和我底主人了；那主人家裏平添了我底母親，人們都把這樁事，看的同買一匹馬一頭牛沒有什麼分別。說到我底父親，我更不如知道我母親的那麼明白，我並不知道他底名字叫什麼，但我曾聽得好些消息，說他是住在附近某個墾殖場裏的一個白人。他到底是誰，且不去管他，我卻從沒有聽見過他化些兒心思在我身上，或準備點兒方法來養育我；但我並不因為這些怨着他，因為那時國家不幸把奴隸制度底根苗，栽植在墾殖場之上，他也不過是壓在這種制度底下的一個可憐蟲罷哩。

這木屋，不但是我們底住宅，並且也當作墾殖場底廚房；因為母親就是墾殖場裏的廚子。木屋裏並沒有什麼玻璃窗，只是旁邊有幾個窟窿兒，可以讓光線和冬天凜冽的冷空氣鑽進來。門兒卻有一扇——這是可以叫做門的一種東西罷哩——可是那掛上這門兒的鉸鏈，都是搖搖動動的，門上還有很大的裂縫兒；這些已够使這屋子成為很不適意的，也不用再說那門兒小的，不合樣兒了。除了這些門窗之外，屋子右面的下角，還有個貓洞。——在戰前卑及尼亞州的木屋裏，差不多家家都有這個巧妙兒；這是一個方方的窟窿兒，七吋寬，八吋長，做在那裏預備貓兒晚上隨意出入的。我們這木屋裏，像這種窟窿兒可以容許貓兒出入的，至少也有半打把，我簡直不明白還要這個設備做什麼。木屋裏，地板也沒有，赤裸裸的泥土，就當作地板了。泥地中央，有個大而且深的洞，上面蓋着板片，這是為冬天收藏甜山芋用的。這山芋洞底印象，深深地映入我腦筋裏，永久不能磨滅；因為我還記得每次放進或取出山芋的當兒，總有一兩個到我手中，我便煨將起來，統統享用了。我們這墾殖場裏，沒有一個廚房，所以母親不得不在露天做個火竈，架些鍋罐，做一切烹飪的事，給白人和奴隸們喫。這破陋的木屋，已經使我們在冬天裏，感着寒冷的痛苦，可是在夏天，那露天火竈底薰蒸，也是一般地難受的呀！

我一生最初的光陰，便在這小小的木屋子裏度着，一切生活狀況，同其他幾千幾萬奴隸們比起來，沒有什麼大分別。我母親當然在白天裏沒有多大工夫去照顧她底兒女，只在大清早起工作沒有開始之先，和晚上日工完了之後，偷些時間，來張羅我們。我記得有一次，母親在深晚上裏燬着一隻雞，又來喚醒我們，給我們喫；我不知道她從那裏得到這隻雞，或怎樣得來的，但可以猜想出那是從主人底田莊裏拿來的。這樁事情，人們也許當做偷竊行為；我想假使發生在現在，連我自己也要這樣批評的了；可是在那個時候，爲了或種緣故，我決不相信母親會犯着偷竊的罪名的。因爲在奴隸制度底下，奴隸們底食物，總是主人那裏的，母親既是個奴隸，當然要這麼着得她底食物了。我並且記得，在放奴令沒有宣布我們一家子得着自由之前，我從不會睡在牀上過。三個孩子——我底哥哥約翰，妹子亞曼達和我——只有一副小臥具，鋪在離離不堪的泥地上面；或者說得更確切些：泥地上面放着一綑稀爛的破布，我們就睡在這裏面罷哩！

不多時前，有人請我講些小時節所作的運動和頑耍。要知道我一生簡直沒有工夫可以做頑耍的勾當，對於這層，我一向心坎裏倒沒有感着什麼，直等經這一問，才動了一動念頭。現在我自然知道假使我有運動的工夫，也許成爲一個更有用的人物；但是從我有知識的時候以後，差不多每天的生活，都沒有閒着。在當奴隸的時候，我年紀不大，原沒有什麼大用處，可是大半的光陰，都耗在勞力上面；或要把場地收拾得乾乾淨淨，或搬運些水給田裏的人用，或到磨坊裏去；那磨坊離墾殖場差不多有三哩路遠，拿玉蜀黍去磨，每星期須得去走一遭；我對於這個差使，常常害怕，因爲一袋一袋笨重的玉蜀黍，要用到馬背上，又要兩邊分配得均勻，便不會掉下來；但一路行去，那玉蜀黍往往要瀉到一邊去，以致失其平衡，漸漸地連人帶貨都掉下馬來了。那時我年紀還小，決沒有氣力，把那掉下來的玉蜀黍重

新抗上馬背，只得呆呆地站着，有時等了好幾個鐘頭，才有個把過路客人，可憐見地幫我脫離了這難關；通常是惟有靠哭泣的一法，來消磨那等着的工夫；這麼一來，光陰是消磨的了，我到達磨坊的時候是遲的了，等到玉蜀黍磨完以後，回到家來，自然是深夜的了。那歸路上，冷清清地沒有一個人來往，又要經過黑洞洞的密林，這越發使我害怕死了。相傳這森林裏充滿着軍隊中的逃兵，又有人說，逃兵們看見單身的小黑奴，就不問情由，先把他底耳朵割掉了再說。除了這些可怕的傳說外，倘若回家遲了，我知道又要挨罵，或受一頓皮鞭的痛打了。

當我做奴隸的時候，我簡直沒有進學校的機會。可是我還記得有好幾回，因為替小女主人拿書包，跟了她一直到過學校門口。在那裏瞧見一間課室裏，有幾十個男孩子和女孩子們在讀書的景象，這倒使我留着很深刻的印象。我覺得一個人能够進學校裏去，照這樣讀起書來，那是和到天堂裏去沒有什麼兩樣的了。

就我現在所能記得的，我第一次知道我們是奴隸，而且奴隸們底自由已成爲人們談論的問題，是一天的早晨，天還沒有亮，我忽被母親驚醒，見她跪在她兒女底前面，虔誠地祈禱着，祝林肯和他軍隊底勝利，希望她自己和她兒女有獲得自由的一日。那時南方的奴隸，同普通的庸衆一般，說到書報這類東西，完全是個門外漢，我竟不懂他們怎能對於震撼全國的種族問題，明瞭得這樣正確完備。自從迦利遜、樂夫菊等開始作解放奴隸運動之後，所有南方的奴隸們，對於這事件的進行，都關切得什麼似的。我在南北戰事的預備時代，和戰事的中間，雖則還是個孩子，現在卻還記得那時所聽着母親和壟殖場裏別個奴隸們深夜裏悄悄的談話。從這些談話裏，可以證明他們已經明瞭自己所處的地位，並且能從所謂葡萄電報中，得到許多時事底消息了。（譯者註：轉輾口頭傳述的消息，叫做葡萄電報。）

當總統選舉運動的時候，林肯還是初次做總統候補者，我們這遠隔千里的壟殖場，雖則離開無論那條鐵路，那

座大城，那家日報社，都有好幾哩遠，但這裏的奴隸們，也都知道時局牽涉着的是什麼事了。後來南北之間，開始作戰，我們墾殖場裏每個奴隸，都能覺察並知道這奴隸問題是這次戰爭最重要的焦點，雖則別件事也有說到的。至於戰事的結果，即使在極遠的墾殖場裏，有些我們種族裏頂愚笨的份子，心坎裏也的確無疑地存了個念頭道：只要北軍打了勝仗，那個大結局，自然是奴隸們底解放了。所以聯邦軍每次的勝利，和同盟軍每次的失敗，統被密切地注意着。甚至於好幾次劇戰的結果，奴隸們會比白人先得着消息的；這是因為黑人都被差到郵局去取郵件；在我們那邊，郵局離墾殖場差不多有三哩路遠，郵件卻每星期只送到一次或兩次，於是被差去的黑人，都得逗留在那裏，瞧見許多白人得了郵件之後，聚在一起，談起最近消息，就從旁偷聽了許多，後來取了郵件，回到主人家來，少不得把聽來的消息傳給奴隸們聽；這樣一來，奴隸們聽得許多重要消息，自然會在他們所謂大屋子裏——主人的屋子——的白人得着之先了。

我不能記得在孩提或幼童時代，我們全家有回把同桌喫過一頓飯，或禱告過上帝，或像文明人喫的樣子喫過。在卑及尼亞州的墾殖場裏，孩子們喫飯是極像那不能言語的動物喫的一樣，即使後來也是這樣：這邊是一片麵包，那邊是一塊肉，一會兒一杯牛乳，一會兒幾個山芋；家中一部分人，從鍋子裏拿東西來喫，又有一部分的人，據着擱在膝蓋上的洋鐵盆來喫，除了兩手以外，簡直沒有別的挾持食物的東西了。後來等到我底身材長到相當高大的時候，我須得到大屋子裏去服侍主人們就餐。我底差使，是拉動滑車，使那連着的一大串紙扇子，前後搖動，把桌子上的飛蠅，趕得一個也停留不住。那時白人們，一邊喫，一邊談着奴隸自由和戰爭的問題，我便偷聽了許多。有一回，瞧見兩個年輕女主人和幾個女客人在庭院裏喫着薑辣餅，那時好像我向來所看見的東西，再也沒有比這些薑辣餅更爲惹

喫更爲可喜的了；我便毅然決然地忖念道，我一旦得了自由之後，假使也能把蒜辣餅拿到了手，像這日所見那些太太們一般地喫牠們，我底慾望的極點，就算達到了呢。

當然，那戰爭儘自延長下去，白人們往往覺得一天不如一天的不容易得着他們底糧食。我想奴隸們感着絕糧的苦楚，不會像他們那樣利害；因爲奴隸們通常喫的，是玉蜀黍做的麵包和豬肉，這些都是產在繁殖場裏的；但是白人們慣常用的咖啡、茶、糖和別的東西，繁殖場裏都不出的；在那戰事所牽動的局勢之下，要取得這些東西，是決不可能的；所以白人們常常處於萬分窘迫的境遇；炒焦的玉蜀黍，用來代替咖啡，一種黑色的糖漿，用來代替糖，有回把飲茶和咖啡，竟不加甚麼甜味的。

我記得初次著的鞋子，是木做的。只在鞋的尖頭上，有些兒粗皮；那鞋底有時把厚，全是木的，走起路來，自然要發出一種可怕的聲響，而且對於足的天然壓力，沒有一點彈力，所以是極不適意的。一個人穿了那雙鞋子，那形狀的醜陋，自然是達於極點的了。但是我覺得做了一個小奴隸像我這樣的，他最難忍受的刑罰，就是穿一件麻襯衫。在卑及尼亞州中我所居住的部份，通常是用麻來做奴隸們的衣服的。那麻又是用剩了的殘物，自然是又重又粗的材料。所以我覺得第一次穿上一件麻襯衫時所感着的痛苦，恐怕除了拔掉一顆牙齒之外，再也擬想不出別的刑罰可以比得上的了。倘若一個人拿打把毛栗子，或百來個小針尖，和他底精皮膚觸在一起，他會受着一種感覺。這穿新麻衫的感覺，大概也差不多如此。即使到了現在，我還能想起那時的感覺。況且那時我底皮肉還很柔嫩，這豈不平添了幾倍的痛苦了嗎？但是穿這麻襯衫和不穿甚麼，二者之間，我竟沒有選擇的餘地；要使讓我幾分選擇的可能，我寧可不穿甚麼，決不情願穿那撈什子哩。關於這層，我底哥哥約翰，大了我幾歲，卻做了件很大度豪俠的行爲，這是我從沒聽得

別個奴隸對他底親族做過的；因爲有好幾回我被逼要穿新麻衫了，他便情願代我穿上，穿了幾天，直等那新的麻刺脫落了之後，才給我穿。我幼時，只有這一件衣服，一直穿到長大成個完全的青年。

照我上面所說，人們也許以爲我們種族裏一定會對於白人發生很惡的感情的，因爲白人都去努力戰鬪，而這次的戰爭，假若南方得了勝利，是要使黑人永遠處於奴隸地位的。可是在我們一區裏的奴隸們，這倒不確。即使在南方一大半奴隸們磨集的所在，黑人也未必會受不合理的待遇，那種族間發生惡感的話，自然也未必盡然。例如當南北戰爭時，我底小主人中，一個戰死了，兩個重傷了。我還記得那時奴隸們一聽得主人璧理底死訊時，個個都懷着哀感，這不是假的哀感，卻是真的；因爲有的撫養過主人璧理，有的和他在小時節頑耍過，還有幾個要被監視者或主人鞭打時，璧理會替他們討饒過，所以奴隸區域裏的哀感，未必淡於大屋子裏的悲痛呢！至於那兩個傷了的，當着擡進來的時候，奴隸們底同情心，也處處表現着；他們底熱心參與侍疾，竟同傷者底家人沒有什麼分別，有的甚至請求主人給他們通夜伴護的特權哩。那些受了束縛的人們，心腸這樣柔軟，同情心這樣濃厚，這是他們天生性格和善忠誠的結果。往往白人家裏的男子們出去打仗，只剩下婦女和孩子們住在繁殖場裏，於是奴隸們爲了保護她們起見，甚至於犧牲生命，也在所不惜；因爲男子不在的時候，那個可以被選睡在大屋子裏的奴隸，是好像受了莫大的光榮。假使有人要想在黑夜裏去傷害個把老的或少的女主人，他非得先把那看守着的奴隸打死了，跨過他底尸首不行。這種事情，我雖則不知道有多少人注意過，但我敢說我們種族裏的人，無論在奴隸時代或解散了以後，都沒有被人發見過做了失信於人的事情，這可說是千真萬確的吧。

這是成了一個慣例：我們種族裏的人，非但在戰事之前，或戰事之中，沒有對於白人們存過絲毫惡感，而且有好